

副本

主 辦	總 幹 事	理 事 長	收 文
			107年8月21日 號：
			保存年限：
			第 100 號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241

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
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
會

地址：10863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
承辦人：賴司烜
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3701

傳真：02-23070245

電子信箱：nice730403@thb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路運綜字第1070093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安全考核作業要點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訂頒「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安全考核作業要點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健全汽車貨運業、汽車路線貨運業、汽車貨櫃貨運業營運安全管理，落實行車安全維護，特訂定旨揭要點。
- 二、本局已於107年7月17日邀集貨運三業公會及各區監理所研商討論，貨運三業公會皆表示願意配合考核作業，爰請貴所依旨揭要點辦理考核，並於規定時限內將考核名單、預警項目、違規情形及考核結果彙報本局備查，並將追蹤改善情形函報本局。

正本：局屬各區監理所

副本：交通部路政司、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(均含附件)

局長 陳 彥 伯